

15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出版

第貳期

善後救濟總
署魯青分署
旬報

歡迎轉載
望賜批評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編印

南京圖書館藏

全國各分署一覽表

(中華民國卅五年一月一日公布)

名稱	署長	副署長	地址
(1) 東北分署	劉廣沛	南秉方	長春或北平南河沿翠明莊
(2) 臺灣分署	錢宗起	于明洲	台北
(3) 冀熱平津分署	董冠賢	高 翰	北平東城青年會
(4) 晉綏察分署	張舞麟	楊亦周	西安街仁路四四三號
(5) 魯青分署	延國符	關 焯	青島堂邑路一一號
(6) 河南分署	馬 傑	梁傳琴	開封
(7) 上海分署	劉鴻生	王式典	福州路一二〇號
(8) 蘇寧分署	陸子冬	王人麟	鎮江伯先路
(9) 浙閩分署	孫曉樓	王世圻	杭州湖濱路九一號
(10) 安徽分署	葉元龍	祝修爵	蕪湖柳青園二號
(11) 江西分署	張國祿	林榮森	南昌青年會或戊子街
(12) 湖北分署	周蒼柏	柯育甫	漢口河街匯豐大樓
(13) 湖南分署	余籍博	章友江	長沙聖經學會
(14) 廣東分署	凌道揚	張以藩	沙面復興路一號
(15) 廣西分署	黃榮華	李應林	柳州魚峯塔
		謝貫一	

目錄

蔣總署長出國前對總署在滬同仁訓話

二月份工作月報

衛生組

第一工作隊報告

第二工作隊報告

附：察察南衛生情形報告

每日大事記

第五、六、七、八次署務會報

紀錄

行總聯總與各分署善救工作

彙報 (共二十二則)

總署在二中全會提出之報告

專載

總署暨各分署聯合座談會紀錄

又第四五兩次會補充紀錄

總署所屬機關財務收支稽核暫行辦法

補開三則

編譯處啓事

來函

蔣署長出席第四屆聯合國善後救濟會議出國前對總署 在滬同仁訓話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七日下午三時滬署四樓同人食堂)

諸位同仁：這次出國是因為參加三月十五日在美國大西洋城開幕的第四屆聯合國善後救濟會議，附帶推動糧食的接濟問題。因為現在糧食的實際需要已經超過從前所估計的數量，不但如此，而且實際上可以供應的產量，比聯總所估計的要低，總而言之，全世界的糧食問題相當嚴重。就我們中國而論，按照計劃，第一，米的情形原來是應該由安南，暹羅，緬甸負責供給。但是現在有的產量減少，譬如安南；有的不能出口，譬如暹羅，所以這一次本人準備向聯合國糧食管理委員會特別提出：第二，麥的情形，我們的需要雖然並不太大，但是也希望不要減少，而且在事實上也不能減少；萬一聯總方面確有困難，實在不能供給我們原來所需要的數量，那末改成麥子以外的雜糧也沒有什麼不可以。總而言之，我們不能允許飢荒瘟疫發生。除了關於這次出國參加大會，並且和糧食有關的機關商洽之外，今天乘此會機額外說幾句話。去年夏天，本人曾經寫了一本小冊子，題目是「善後救濟總署幹什麼？怎樣幹？」想來諸位已經看到了，我們的工作，在大體上是根據那本小冊子的內容的，在今天看來，一般的說，我們的工作不錯，但是擺在我們前面的局面，比在計劃中的更嚴重更困難，譬如鐵路的破壞，房屋城市的破壞，都超越當初的估計，尤其是廣西，湖南，湖北，江西，浙江，河南等省；譬如柳州，桂林，衡陽三處房屋破壞的程度使人絕對想不到，全部要恢復自然談不到，就是局部的修復也非常困難。因為磚瓦，木料等中國式的建築材料，聯總都沒有法子供應，我們必須準備大量的法幣在國內搜購。其次，關於協助難民回家的問題，也非常困難，第一，政府任何一方面都不能供給我們詳細的統計數字，說明全國難民究竟有多少，在實際幫助他

南京圖書館藏

們回家的時候，也有許多困難，是我們從前所想不到。譬如在重慶發生數日的情形，起初要求遣送的非常多，後來經過調查，證明有許多根本不是難民，行李往往帶得很多，甚至裏面有大量的錢，還有金條；在漢口我們的湖北分署，發現更困難的情形，居然有帶着嗎啡和白面在難民裏面做生意的，此外還有專門收買難民証，然後三萬四萬五萬的轉賣出去。

運輸的問題以前在我們的計劃中，也不像現在實際的情形那樣嚴重，因為當初我們想敵人儘管把我們的公路和鐵路可以完全破壞，我們的河流總不能，破壞吧？所以當初特別注重河運。現在的戰爭往往以破壞交通為第一件工作我們的船隻，有我們自己破壞的，有敵人破壞的，有盟軍破壞的，情形實在嚴重。所以我們要求聯總調撥船隻，可是聯總又沒有準備好，中國的水性特別惡劣；許多的船不能夠通，許多的地方不能夠航行。我們只好特別請對于在中國航行有經驗的太古怡和兩家公司幫忙，可是誰知道又是困難重重。諸位當然已經在報上看到，航業公會認為這件事妨害我們的內河航行權，他們不能瞭解，我們和太古怡和所訂的合同，只不過以六個月為期，六個月之後繼續或者不繼續，主權完全在我們。因為在事實上一年兩年之後，我們中國的運輸問題當然解決了，而現在國外定的新船，國內自己造的船，幾個月之內絕對沒有可能使用，因此我們才採取那種不得已的辦法，我們當然絕對做到一面解決我們當前的困難，一面絲毫不喪失國權；但是我們也絕不會爲了航權的問題而讓四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河南，還有其他許多地方千千萬萬的難民餓死，凍死，回不了家。

好了，我們的前面是這樣嚴重的局面，許多的經驗都是實際做了才得到的；我們必建負起完全的責任，盡力做去，絕不能夠因爲困難而灰心，而不努力。我們最基本的原則還是「高善後于救濟」，尤其是以工代賑，把善後與救濟打成一片。黃河的堤工總共十五萬人，江漢的堤工五萬人，皖江的堤工，浙江的海塘，還有粵漢和華北五條主要的鐵路等等，我們紛紛續續都準備在短期內開工。

我們最基本的原則是對的，我們必須貫徹到底。

辦理善後救濟工作除了有關於物資本身的種種問題和困難之外，我們當然不能發生任何工作上的弊病，中國的情形往往無事化小事小事化大事，但是到今天為止，本人相信、本署方面，小的手續不清或者有的，大的還沒有聽到外面有什麼謠言。所以應盡這一點也是我們必須做到的，必須徹底做到的。本年二月四日日本人曾經有一封代電，說明本署同仁不得利用職權方便獲得救濟物資。我們的使命是為人民服務，不為自己謀利益，因為善後救濟工作是國際合作的事業，本署同仁。無論總署，分署，局，站，都應該特別瞭解這一點，本人相信同仁也一定可以一面廉潔一面發揮效率，對得起同胞，對得起國際友人。

此外，有一點也是很重要的，我們聘請了許多外籍專家參加我們的工作做我們的同志。聘請「客卿」這件事，過去在中國也有過不少的前例，結果成績有好的也有不好的，我想錯誤倒不一定完全在我們，也不一定完全在客卿，有時候客卿請來原意是請他擔任這件工作的，結果臨時却請他幹那件工作，換句話說，用非其所能；有時候最初客卿所擔任的工作是這一項，後來慢慢的請他擔任其他的工作；也有時候客卿因為日子待久了，自己喜歡多做工作；結果當局認為他抓權把他辭退了，也有時候客卿的脾氣不好，我們花了很多的錢給他薪金和其他的酬報，還有種種優待的條件，隨時隨地請客款待他們。總而言之我們已經盡了我們儘可能的地主之誼，結果合同滿期他該回國的時候表示非常不願意，總而言之是很難應付的。然而客卿的貢獻是很大的，譬如以前海關的赫德氏，去年夏天交通部請的整理全國鐵路會計制度的貝克氏（他還幫助華洋義賑會做了許多工作），他們兩位貢獻，都是極顯著的我不過隨便舉兩個例子，一個是最早的，一個是最後的。所以中國許多新的事業和工作，實在應該多請客卿幫我們忙。本署聘請的外籍專家現在已經開始絡繹不絕到總署，分署，站工作，本署同仁應該附誠和他們合作，我們對他們不必特別客氣，只須要儘量盡我們的職

貌和和氣氣就夠了，我們應該把工作的機會儘量的對他們開放，儘量的給他們便利。國內外有不少人希望努力工作，而且做出成績來，誠然他們是爲了名，爲了利，但是他們也爲了發揮工作的機會；他們希望生活第一要安定，其次能夠維持相當的標準，那種希望和要求是合理的，其實滿足那種希望和要求費錢並不太大，在事實上他們可以貢獻給我們的熱誠，經驗，成績是無限的。我們的許多外籍專家也不過抱着這種人生觀，所以如果他們在工作上對於我們有所指示，我們應該誠懇接受，總而言之我們要和他們徹底合作，因爲到底我們知道國家的情形非常清楚，不致我們的合作，他們的能力是不能充分發揮的。

中國是在重新建設的途中，我們固然需要財力和物力，但是我們更需要人力。我們的人才是不够分配的，人才的培養須要時間，那不比花果，在溫室裏面可以加速培養的，人才五年十年減到三年兩年的培養方法還沒有發明；所以須要人才加多，只有一個途徑，借重客籍。臺灣二連三連五年計劃所需要的人才，遠趕不上他的計劃，勉強配合的結果，發生許多弊病。我們是落後的國家，人才缺乏，在短期內只好大量借重客籍迎頭趕上其他的聯合國家。這一次本署聘請大批外籍專家，在中國可以說是一宗空前的大試驗，我們必須讓全國同胞明瞭，我們的苦心和希望，如果處理得當，相信是可以收到極大的效果的，希望各位同仁多多向外傳達這番意思；同時我們必須誠心誠意和這些外籍專家合作，在這一兩年之中務必使他們得到一個共同的印象，就是中國的機關也不錯，在中國工作機會是很多的。

最近本署工作更繁重更複雜，所以在組織上非加強不可，所以增加了執行長，請前上海分署的劉署長鴻生擔任，本人很歡迎。劉執行長已經開始工作，在本人出國期間，希望業務在劉執行長、李副署長合作之下，照舊順利進行，希望各位同仁按部就班的繼續努力。

關於同仁的生活也是本人最關心的，一直想着可能的辦法使大家安定，不過要達到理想是辦不

到的。因爲本署也是政府機關。如果我們的待遇特殊了，其他的政府機關非茹息不可，而且不會得到原諒；本人對於生活艱難，物價高漲的情形是深知道的，所以一定努力爲各位同仁儘量的謀局都解決。全部的解決在事實上暫時是不可能的，因爲中國整個的經濟財政的情形不十分好，而我們都是國民，自然不應該例外過特別好的生活，要等到一般社會的生活慢慢的好起來，我們同仁的生活也自然而然的會慢慢的好起來，那也不是一天兩天一年兩年就可以辦到的。現階段當然是痛苦的，希望我們全體同仁忍痛爲國家民族而努力工作，善後救濟工作的使命，就是使一般社會的生活慢慢的好起來。

蔣總署長在聯總理事會中將主持分發物資之糾紛

(紐約十七日電)蔣總署長昨當選爲聯總理事會主席或將專門致力解決關於分發目前盟國及敵國之救濟物品公正與否之若干控訴及反控事。前此凡救濟物品之基本分配事項，均由包括美澳英三國之聯合糧食局控制。中國可向理事會表明分配糧食不公，例如蔣帥要求聯總於本年上半年運糧粉一百五十萬噸至日，而中國自聯總開始工作以迄本年一月底，方獲穀物十七萬五千噸。又聞中國亦或控告英以聯合糧食局一員之資格假公濟私，因之香港一地獲米三萬四千噸。而中國全國則僅得三萬七千噸。中國亦或控告英以政治目的，將遠東之食糧供應專權讓與一國。

聯總宣稱：聯總四十七個會員國所攤認之會費，至本年度二月份爲止，總數爲三十六億五千九百五十九萬一千一百一十元。其中百分之八十業已繳清，或已籌備。此次戰爭中未遭侵略之國家，計三十一國，其中已有七國（即澳、加、多米尼加、冰島、紐、英及美）均已保證並認繳第二期會員費。其會費遭敵人侵略三十四個會員國，包括中國在內，原定僅繳納行政費用者，均已完全付清。須於大西洋城召開之聯總理事會將另向被侵略國徵收行政費用之款項。

二月份工作月報

衛生組

甲、調查事項

- 一、韓主任於上月赴濟南視察業於本月初回魯視察結果現擬分別計劃並實施
- 二、韓主任於本月赴臨沂視察（視察結果詳乙業已實施及正在實施事項）
- 三、程副主任偕同總務課到本組服務之專家 (Program Personnel for Planning) Dr. A. King 於本月視察下列各醫院
 1. 青島市立醫院
 2. 青島市立傳染病院
 3. 國立山東大學醫學院附屬醫院
 4. 信義會醫院
 5. 洪山及沙嶺莊陸軍醫院
- 四、本署已填送調查表由本組轉送衛生業務委員會審核之醫院如下列：

1. 濟南市立醫院

2. 山東省立醫專附屬醫院

3. 德州衛氏博濟醫院

4. 泰安博濟醫院

5. 山東民衆慈善醫院

6. 山東省立醫院

7. 世界紅萬字會全省分會聯合救濟辦事處醫院

8. 臨沂教會醫院

9. 中共轄區山東臨沂醫院

乙、業已辦竣及正在辦理中之事項

- 一、發各醫院補助費
1. 發青島市立醫院補助費一六六八，六五〇元
2. 發山東大學醫學院附屬醫院（即前青島市醫學院附屬醫院）補助費三，九〇六，四〇〇元

元

查該兩醫院請求補助經費案經本分署擬定青島市立醫院應補助二，六六八，六五〇元山東大學醫學院附屬醫院應補助一一，七一九，二〇六元均已轉呈核示在案茲因於總署浦衛子皓代電以據本分署呈報該兩院工作人員生活迫切酌予救濟等因故先發給如上數

二、成立工作隊

本分署前次招考衛生人員（醫師護士藥劑師助產士等）十名業經正式編入本署工作隊開始工作

三、購置藥械開始治療

本分署前奉總署令飭將急需藥械酌量就地購置等因業將急需應用之藥械購買齊備開始治療

四、分發痘苗與訂購破傷風血清

1. 前月所存痘苗五百打業已分發完畢復向北平中央防疫處訂購五百打其中四百打已分發下列各醫院分區施種
青島市立傳染病院 東魯醫院 大同醫院

世界紅萬字會醫院 華北醫院 會仁醫院 世界紅萬字會醫院分院 霍康醫院 靈鳳醫院 美陸戰隊第一二醫院 敬大夫醫院 敬大夫醫院 青島警察局診療所 普濟醫院 德華醫院 港務局檢疫所 天主堂醫院 康大夫醫院 救濟院妓女保健所 膠濟鐵路醫院 中國海軍醫院

2. 向北平中央防疫處訂購破傷風血清一百萬單位以為施診之用業經該處代向昆明轉購

五、歸國盲目工人之治療

自日本歸國之盲目工人計有三十四名經本分署函囑青島市立醫院派醫檢查斷定其中有十七名尚可治療嗣復商准山東大學醫學院附屬醫院准予收容住院免費治療業經本分署派員連同其他重病者五名共二十二名一併送往入院

六、環境衛生事宜

青島市內自敵偽時代即存儲許多垃圾土居民區域污穢不堪解狀業由本分署商同警察局工務局擬定清除計劃開始實施

丙、人事事項

1. 本組除正副主任外計有醫師二人組員二人書記一人英文打字員一人

2. 招考之工作隊員(醫師、藥劑師、護士、助產士十人)延用之工作隊員醫師三人以上除正副主任外合計十九人

賑務組

工作項目

工作結果

備考

- 一、青島市發放小麥 救濟一五二三九人發出一五二三九〇公斤
- 二、嶗山區發放小麥 救濟三二五一人發出三二五一〇公斤
- 三、往膠縣發放麵粉 救濟七〇二〇人發出二三四〇袋
- 四、資送還鄉難民 一一八人
- 五、自來水廠工賑 每日由本署撥發難民四十人需四十五日
- 六、成立盲人收容所 收容三十六人
- 七、成立急賑分會 七個分會
- 八、續行登記難民 分五區辦理海西區已登記完竣
- 九、往烟台施賑 (1) 已發出麵粉六〇〇〇袋舊衣五〇六包
(2) 牛奶奶粉四四七六箱又二四九桶除留百分之二十供當地醫院用外餘均發放
- 十、往臨沂施賑 已發出麵粉二十五袋衣服六包正續行運途中
- 十一、通告發放衣物舉行團體登記 正陸續登記中

見第二工作隊報告

專收容由日本運回之盲目工人

第一工作隊(駐青島市)報告

(自三月四日至三月九日)

一、振務股工作事項

已辦事項

視察指導各急賑分會之調查整理事宜。

出動本隊人員三十名復查海西區貧戶。

召集各急賑分會會議討論復查及填發領物証辦理

復查市北區貧戶。

復查市南區貧戶。

整理市北區貧戶調查表。

填寫市北區領物証。

計劃事項

設立難民收容所及招待所。

二、衛生股工作事項

已辦事項

往各難民住處對有病難民與懷孕難婦分別檢查以備送往醫院。

派助產士護送金鄉路九十七號產婦轉房專英入山大醫院附屬醫院分院。

大醫院附屬醫院分院。

協助振務股復查海西市北及市南等區之難胞實況

計劃事項

擬清潔整理各急賑分會施診療所之房舍。

三、供應股工作事項

已辦事項

整理發放嶗山區南九水難胞領物証及填造發放小

表報告表。

派員將發放與九水難胞領物証及填造發放小

表報告表。

協助振務股復查市北區難戶調查表。

協助振務股復查市南區難戶調查表。

協助振務股整理台東區難戶登記調查表。

四、總務股工作事項

已辦事項

呈報以市處一路十三號樓下作為市北區急賑分會會址。

函請青島中央信託局撥給本隊所需辦公處房屋。

第二工作隊（駐烟台）第二週第四週工作報告擇要

第三週

（卅五年二月廿三日至三月一日）

甲、繼續配發救濟物資

一、平度城區之配發情形 於二十五日膠東救濟委員會負責人趙野民，牟煥倫等來隊申請具領平度城區應配發之救濟物資，經隊長核准後派劉致德，張子美會同該會負責人赴倉庫照批提取。計麵粉一百八十袋，衣服十五包。本隊負責看管裝上該區派來之汽車兩輛。於二十六日晨由該區負責人押運。開往平度城區。

二、龍口特區及北海區之配發情形 於二十六日膠東救濟委員會代表牟煥倫等三人來隊，申請該兩區應配發之物資。經隊長批准配發者，計龍口特區：麵粉二百七十袋，衣服二十三包；北海區牛奶六百〇三箱，奶粉四十七大桶。經本隊派員會同將以上物資點交，并由本隊看管裝船。惟以來船太小，僅裝去龍口特區衣服二十三包，北海區牛奶六百〇三箱。行餘者經隊長核准暫為留庫保存，俟下次船到再裝。

三、配發艾崗山，牙山，馬石山，及高平路四區救濟物資 於三月一日由當地救濟委員會代表陳文其，同以上四區負責領取物資人員來隊申請應配發之物資。經隊長核准後，并親率劉致德，張子美，及辦事員沙樹孟會同各該區派來代表六人，往倉庫照數提貨計：

區名	物資	數量
艾崗山區	麵粉	一〇〇八袋
	衣服	八五包

馬石山區	全	上	二九四袋 二五包
牙山區	全	上	四二〇袋 三六包
高平路區	全	上	三三六袋 二八包

四、點發藥品 自聯總由青運烟之藥品交本隊負責分配後，因藥品種類繁多又係專門性質，不能與其他物資同法分配。故先在聯席會議討論分配對象，斟酌各醫院之實需數量，議定分配數量表。(分配之醫院限於膠東區內二十三個醫院，並分配表，已呈於第二週報告中。)以點收與分配工作非一日能畢，故將所有藥品於二十四日運至本隊辦公處，並請當地醫師王志一膠東委員會代表與本隊人員公同開箱點收，至二十七日下午點收完畢，但與原單註載之藥品數量有數種少有不符者外，尚有數種原單亦未註載者。於二十八日開始按議定數量表分配，但以藥品與原單少有不符，故分配時亦稍有更動。(另附藥品分配數量表全份)分配工作當日完畢，現已通知被救濟之醫院前來具領。

乙、統計烟台市被救濟人數及抽查難戶

自二月十九日開始發放烟台市救濟物資，於二十三日各區均已發放完畢。在發放期間，隊長親率本隊人員往各區鄉村監督，視察。為確實明瞭被救濟難民人數，派劉效德赴烟台市東山區，建昌區，通伸區，毓璜頂區，朝陽區，芝水區六區，及芝罘鎮。調查結果，被救濟之鄉村，一百一十一個。(各區以下分村)凡三千四百一十一戶，一萬一千三百三十二口。外加各單獨單位之八百八十七口，共計一萬二千一百九十九口。於二十四日，二十六日，二十八日派

張子美劉效德抽查所東村，錦華村，南道大村，順河村，市府村，鐵嵐村，所西村，建南村，西門外南街村，集結西街村及通惠村等二十八村之難戶。並查得難戶分爲三等：一等每戶一人至二人，每人麵粉十斤至十五斤，牛奶，衣服，按其需要情形分發。但牛奶則發給貧苦嬰兒與殘疾老弱者。二等每戶三人至五人，每人得麵粉四斤至八斤，牛奶，衣服全前。三等每戶三人至七人，每人得麵粉三斤，其他同前。

丙、視察烟青，烟威，龍烟，及烟灘各公路，並各路沿綫之發放救濟物資之情形。

本隊爲明瞭以上各路之情形，以備日後運輸，並爲視察沿途發放救濟物資之實情起見，隊長於三月一日上午十時會同聯總艾威廉，哈爾維斯，並當地代表陳文其，趙野民等及警衛，公役一行十五人，乘本隊汽車二輛由烟出發。預計先往萊陽，平度，龍口，掖縣，黃縣等處。至視察結果，俟隊長回烟後呈報。

丁、其他事項

如整理聯總及本隊辦公室，(本隊現租之工作隊駐址乃前永興洋行舊址。樓上六間，三間爲聯總辦公室，三間爲本隊辦公室。並各裝電話一具。)修理汽車，發放在烟雇傭員工二月份薪金，請當地機關協助調查農業狀況等從略。

第四週 (卅五年三月二日至三月八日)

甲、繼續配發救濟物資

前經本隊核准發放之第一批救濟物資，經來隊具領者約爲百分之八十。於本月七日膠濟路兩

側選派代表會同膠東救濟委員會代表牟煥倫，來隊按申請手續，具領麵粉一六八袋，又衣服十四袋，又十四包。於八日上午由膠東救濟委員會代膠東醫院具領奶粉十九桶及牛奶三三六箱。於八日下午牟煥倫代海南區具領牛奶五六七箱奶粉四十五大桶。因該區汽車被壞，向本隊借借汽車一輛代為運輸。現該區尚有牛奶四〇〇箱暫存本隊倉庫，俟其汽車修好時再行裝運。

乙、配發救濟藥品情形

本隊交付本隊藥品自二月二十四至二十七日點收完竣，後又按實際需要，重行分配數量，各別裝箱。(藥品分量表已於上次報告中附呈)凡在十五公里內之醫院，本隊已用汽車裝送。分與萊陽，龍口，萊縣，等處者，因隊長視察之便帶去分交。於七日下午，當地市府代表趙野民來隊，稱平度境內有鼠疫發生急需應用藥品，請本隊借予汽車裝運。經隊長允許即派汽車一輛裝運藥品向指定地點出發，至八日晚歸隊。

丙、視察萊掖諸縣

本隊為明瞭第一次救濟物資分發及運輸情形起見，於一日會同聯總與當地機關代表往膠東一帶視察。詳情另報。(附呈視察萊掖等縣報告紀要一份。)

丁、整理倉庫統計餘存物資

因第一次救濟物資將發放完畢，倉庫內所餘麵粉因裝卸而破碎者約數百包。急待整理統計繼續配發。乃於八日上午雇用短工十八人將倉庫內之麵粉袋更換縫裝；衣包與牛奶箱包裝有破

者均加整補。

戊、其他事項

- 一、汽車備用汽輪被竊事，六日晚有本隊卡車二輛停本隊門首有門首，衛兵看守，次日晨發現汽車後面之備用汽輪兩個被竊，當派劉效德往當地公安局請求緝查。經偵緝隊高隊長面允。於八日上午當地市府民政科科長王專來隊通知車輪查獲，即可領取。當派劉效德張子美赴公安局偵緝科領回原物，並致謝意。
- 二、被邀參加當地市府招待會，七日當地市府新任副市長徐中夫設宴招待本隊全體人員藉資聯歡並對善教工作允為盡力協助。

附觀察萊黃掖諸縣日記

(第二工作隊隊長李過之記)

三月一日

早十時與聯總代表哈惠祺，艾維廉，膠東救委會駐烟特派員陳文其，秘書趙野民，及衛士工役等十五人，分乘本隊卡車一輛吉普車一輛，由烟台出發，直奔萊陽。沿途由艾維廉担任里程紀錄，下午一時半至桃村(中途站)在小館內與聯總，代表等略進茶點復行開車，四時半即安抵萊陽城。當下榻於該行署之外事招待所，晚應外事特派員陳文其先生之歡宴。(吉普車二輛備聯總代表要求參加此次巡遊，恐因卡車修理不能參加也。)

三月二日

天氣微寒。午后一時膠東救委會副主任委員王一亭(議長)孫子明，丁立之等三人來招待所與

聯總行總代表等舉行善後救濟談話會，由該委員等報告此次物資發放情形後繼續討論善後問題，當經提請該委員會負責從速將各縣之善後材料如農工水利交通等部門交由行總聯總以憑核辦，（同時將本署寄來農業調查表百份交由該會參攷並代填寫）會後同該會委員等至附近倉庫觀察救濟物資分配搬運情形，晚六時應該委員會招待會。

三月三日

大風。午十二時該行署執委兼駐烟外事特派員委會特派員北海銀行經理陳文其來招待所商談烟青公路問題及赴平度掖縣路經事宜。據云：由萊陽至平度轉掖縣，公路日久失修，安全上亦無保障，可否改由招遠經黃山館龍口至黃縣，嗣經聯總代表同意乃將原定路程改由中路（招遠）去黃縣，晚六時應「解放區膠東行政公署」主任曹漫之歡迎茶會，到該軍區副司令王彬（按正司令爲許世友）政委林浩，議長王一亭，及各高級幹部，新華社記者等二十餘人，即席由聯總代表及職等分別致詞，以現在情勢觀察：當地機關似乎認識了行總的任務，允許了行總的地位，而職在致詞時亦特別說明了行總立場和救濟目的，因而他們或者對行總的認識上更清楚一些深惡一些呢，飯後復討論修復烟青公路問題當推聯總代表等將討論結果會函請示辦理，隨行復分贈聯總行總代表等各禮物兩件以資紀念（附禮物單）。

三月四日

早八時商請該署派員携帶聯總行總證明文件專往青島本署送信。十時與該署高級人員攝影后，即與同行人等由萊出發，直奔招遠，午後一時，至該縣分府，稍事休息，即行開車，道經黃山館，龍口均未下車，（據云不安全）車上烟灘路後特別加快約五時即抵黃縣，當由該區「北海區」專員

蒙分區司令孫端夫招待至該署大廳休息并為設宴洗塵，同時對救濟復員問題亦曾提出討論。

三月五日

上午由該署主任秘書，陪同參觀高小兩處暨電燈公司，午后復參觀中學一處（約四百人）職在三校均曾發表意見并演說，結果甚佳頗受鼓掌歡迎。

三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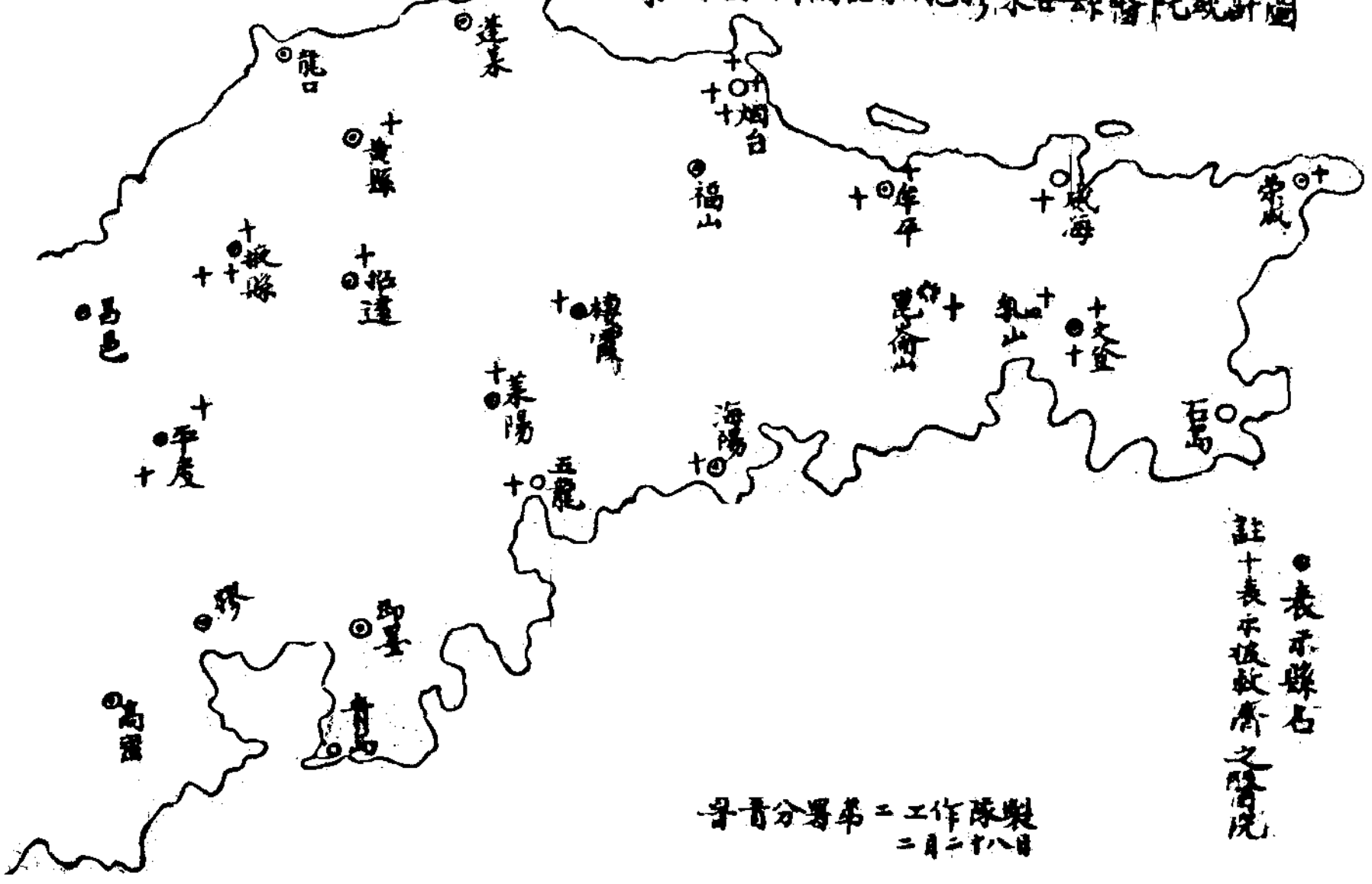
早九時由該署派員孫端夫設宴餞行並攝影一幀，送烟捲乙盒（據云係該區軍隊自製特送各代表以表敬意）藉為紀念，由黃縣十時半出發至大興店轉東北十餘里至烟灘路，午後四時半即抵烟台本隊矣。

（第二工作隊一二三期報告與駐臨沂第三工作隊詳細報告，下期刊登）

編譯處啓事

- 一、本報第一期因注重宣傳行總聯總之組織及相互商定施行善教工作之辦法，故將本署之各種規章工作報告等在二三期內刊出。如本期所載各組與第一工作隊第二工作隊之工作報告皆本署之重要事項。尙有關於計劃調查各項文字，容在第三期內擇印。
- 二、關於行總聯總與各分署之工作彙報，只能擇尤節錄，俾閱者藉此小書，略悉魯青兩區外善教工作之情形。總總之工作自以在吾國者為限，各分署則遠近不同，設署之時間亦有先後，故所登工作情形詳略不一。閱者諒之！
- 三、社會上熱心善教工作之人士，對於本署或提供高見，或對種種施行辦法賜予正當批評，及應行改革之處，如蒙寄示，本報願刊載，以見公議，并可借鑑。

第一批救濟藥品分配膠東各縣醫院統計圖



●表示縣名
 註十表示救濟之醫院

製圖工作第二分署青
 二月二十八日

考察濟南衛生情形報告

本署衛生組主任韓立民於一月十日隨何主席專機飛往濟南，考查衛生情形。原擬候聯總安寶德醫師由上海返濟南共同調查，不意安君因事又為交通不便被阻，未能飛濟。住濟二十五日，搭機返青。茲將在濟接洽及調查事項，分述於後：

(一)各醫院情形，在濟所得醫療機構之情形可分二類：(甲)濟與市內各醫院之情形。

(乙)濟南以外各縣醫院之情形。

(甲)除由各醫院填具調查表帶回本署備查，並分別寄衛生業務委員會外，曾親到各醫院考查。(一)齊魯大學醫院。在戰前乃二百五十床現代化醫學教學醫院，戰時被改為日本陸軍醫院。目前被軍醫接收為臨時陸軍醫院。仍存有日本病人原有儀器，圖書，藥品等設備損失殆盡。房子亦有變更。該校負責人現已到濟，正謀復原。(二)省立醫院。即原日本同仁會濟南醫院，乃三百床位之醫院。已

為省府所派省立醫院院長王讓千接收。內部設備已非當年可比。所有器械儀器陳腐不堪，藥品亦多普通種類。全部技術職員皆係日本近幾年所訓練者，現仍在該院服務。住院者不多，管理上已失去醫院之本色，經費支絀。(二)濟南市立醫院。即敵偽時代將濟大醫院之器械設備，連同醫護人員移至前海軍校址所改設者。敵人投降後，由市府收接人員負責，工作，均依舊進行，並未有任何變更，以目前情形論，實為濟市最健全之機構；但以科學標準言之，應行與革者尚多。(四)紅十字會醫院。附有產科在戰前尚不失為一普通人療機構，今則大部損毀。(五)紅十字會醫院。只有普通病房而無醫療設備。負責者亦祇有一位醫師，現正在籌備復診中。(五)若瑟醫院。乃天主教會之醫院。皆屬修女

主持。以其爲德國敵產，故未入內調查。
(六)江家池慈善醫院。現由地方人發起組織，內中設備等於無。(七)東關長老會醫院。只有空房未有工作，全部設備損失一空。(八)省立醫院。現設於省立醫院附近，有學生一百五十人。房舍甚爲寬敞，惟設備則甚簡陋。其原因附屬醫院即前省立醫院，於抗戰初期已內遷，現在萬縣。以上八處，除若瑟醫院外均有調查表到署。至於協助情形應俟聯總醫師調查後再行定奪。

在留濟期間曾與泰安博濟醫院，德州博濟醫院，臨濟教會醫院，青州教會醫院，北鎮教會醫院，周村復育醫院有關人員接談，並分與調查表囑填好寄本署。又與濰縣八區專員張天佐談及濰縣設立醫院之事。並與濟南麻瘋醫院院長接談，該院前爲麻瘋教會所設。八年戰期，房屋破壞不少，醫院管理均已退步，現正謀改善方法。

(乙)山東省衛生行政各省衛生行政皆依二十八年行政院通令設立省衛生處，省衛生處爲全省衛生行政最高機關。本省一切衛生設施均以省衛生處爲對象。但山東省竟因人事問題暫未設立衛生處。對於全省之衛生善後工作不無影響。因既無統系，工作散漫，易落各省之後故也。

(二)一般救濟狀況在濟南設有撫慰救濟委員會並有社會部特派員辦事處，從事設計，調查，一切救濟工作。但以下各種機構均未正式成立，所有調查計劃殊見散漫。故於民慶三次招集談話會時，韓立民已盡力解釋明白以下各點：(1)難民確實數字要調查明確，尤以有一定住址或收容所學校爲最要。(2)工作機構最好與本署合作，會同辦理。(3)多辦工廠，少辦念願。(4)本此要點速擬計劃，送署核辦。

(三)善後工作全省一切工、農、礦、交通、水利各項正由建設廳擬定計劃，亦經韓立民說明：(1)一切農業改造事宜至關重要，

單位名稱	總量數		核實數		未領數	備 考
	男	女	計	實		
青島區	5		5	5		
中區下莊小學	5		6	11		
西區下莊小學	5		50	50		
北區下莊小學	174	200	224	503	500	
日商華政	12		12	12		
青島記者公會	23	1	23	23		
華亞公司第二廠	174		174	4	174	
四方機關	1430		1430	1430		
平度縣政府	7		7	7		
公路局青島區	50		50	50		
城區區員工作隊					7	
城區區員工作隊					126	
中央郵政總局					4	
農田式農具					162	
華北印書廠					53	
港口局聯合部					9	
工廠局各工廠					133	
浮山所小學					26	
膠州路小學					10	
東區工廠					12	
北區工廠					202	
大營工廠					129	
合 計	491	201	200	4	2363	965

第一工作隊發放舊衣報告表

三十五年三月十九日

關於農具，機器，肥料，均可盡量要求。(2)工廠各部可逐項復原計劃，凡所有機器均可整齊。惟須明了，本署對於機器有須原廠出資購買者，但如何估價，

付費，尚不清楚。(3)交通，水利，均可逐項計劃，以工代賑辦理之。所用機器，工具，車輛，器材，均可整齊。至韓立民四青時已有各項計劃先後到署。

以上未領者
計十二單位

每日大事記

本署由一月二十一起立每日大事記簿，按日將署內要事與在外工作擇尤記載，以便查閱。因旬報於三月十日方出版，如自始記日起一一刊載，則在此兩期內所佔篇幅較多。茲從二月一日至十五日按日錄載本期內。其二月十六日後者須在第三期上續登；三期後便可將每十天之大事記全載入每期之內。本年一月之大事記容後補刊。

編譯處附記。

二月一日 星期五

- (一)召開第五次署務會議議決下列各事項
 1. 派蔣觀察履新第一工作隊長
 2. 擬定工作章則
 3. 提款四千萬元近期赴濟辦理急振
 4. 工作時間按中央規定實行
 5. 檢討會紀錄整理後呈送署長批閱並分發各組宜以作參攷
- (二)派孫中慎為本署農業技士

(三)派胡道遠為本署經濟技正

(二)是二日至二月三日乃陰歷年又值星期日故此三日未記。

二月四日 星期一 陰

- (一)上午與聯總舉行聯席會議
- (二)下午胡主任秘書召集臨時談話會商討共區物資供應問題
- (三)林文森兼任總務組專務科長李遇之兼任烟台辦事處主任
- (四)派蔣觀察履新青島區工作隊長郭恩惠兼本署英文秘書
- (五)補派杜雲慶劉法賢代理本署觀察薛壽昌代理本署技正
- (六)本日發送回籍離職二十人
- (七)決定第二次離職登記日期地點及辦法並通告週知

二月五日 星期二 晴

- 一、派員調查鄰城流亡青島難民
- 二、辦理工作隊員報到手續
- 三、登陸艇三六三號由滬運來物資於今日卸船分裝兩登陸艇預定今晚裝完明日早開往烟台
- 四、着手草擬籌設高級助產學校方案特派花香兼醫師視察青島市立醫學院

二月六日 星期三 晴

- 一、派視察烟台區工作隊長李遇之率職員陸吉壽張森劉勤德張子美等赴烟台辦理救濟工作
- 二、派李青樓為本署雇員
- 三、草擬招考醫師護士藥劑士助產士衛生稽查章程
- 四、與警察局清潔隊洽商工振業務
- 五、由儲運局撥來汽車六輛
- 六、臨沂共產區代表梁竹航姚仲明抵青

二月七日 星期四 降雪

- 一、署長與臨沂中共代表梁竹航姚仲明二君商談

關於該區救濟問題參加者有聯總方面負責人及本署有關各組室主任等

- 二、舉辦第二次難胞登記，地點共七處，日期自七日至九日共三日登記手續與第一次同但業已登記領到領物證者勿庸登記
- 三、舉行聯席會議
- 四、召集各組室負責人研討籌備工作報告

二月八日 星期五 晴

- 一、本日仍分七處繼續登記難胞及貧民失業工人
- 二、開始在冠縣路倉庫發放小麥每人二十市斤
- 三、召開聯席會議與中共臨沂代表商談該區救濟問題
- 四、與婦女救濟會接洽出征軍人家屬家庭助養辦法
- 五、接洽直隸學校補助事宜
- 六、接洽安撫留日勞工問題

二月九日 星期六 晴

- 一、本日繼續分七處登記難民並在冠縣路倉庫發

救小產

- 二、派員赴經濟部特派員辦公處交涉平價購煤供給英國難僑
- 三、派員赴敵偽產業處理局交涉設立收容所之房舍
- 四、總署米視察星如乘中航機回滬
- 五、召開第六次工作檢討會議
- 六、派狄俊代理本署總務組組員
- 七、派杜視察雲慶赴臨沂主持振務並兼第三工作隊長

二月十日 星期日 晴

- 一、署長胡秘書陳技正於上午九時在會議室參加與聯總聯合召集之會議，商討修築由膠縣赴臨沂之公路事宜第八軍方處長共黨代表等均出席

二月十一日 星期一 陰

- 一、本日除膠州路大學路登記停止外，餘均繼續登記，並在冠縣路倉庫繼續發放熟食

二、派員赴東鎮接洽成立急振分會

- 三、派員同聯總人員及魯南代表赴膠縣勘修公路
- 四、四滄區及市南區兩急振分會於九日開成立會
- 五、擬訂歸國官廳臨時收容所辦法
- 六、派王笑封為本署第三工作隊衛生股隊長兼主任醫師
- 七、派李建青代理本署一等組員

二月十二日 星期二 晴

- 一、本日本在四方滄口兩處發放小產
- 二、派員赴市北區成立急振分會
- 三、接見諸高昌平四縣代表團
- 四、儲運局交來北銘輪運到舊衣八百包內有一〇七包皮破損派延開生到碼頭會同過磅計八六七九市斤每包斤數均附紙牌并雙方簽字證明業經全數運至冠縣路倉庫

- 五、派組員王金鑾兼第三工作隊振務股股長
- 六、派狄俊組員兼代本署總務組文書科長
- 七、派石允輝為本署視察
- 八、聘王瑞卿等七員為青島市南區急振分會委員

李德銘等九員為四方港口區急振分會委員
九、擬訂高級助產學校計劃草案

二月十三日 星期三 晴

- 一、署長與烟台共產黨代表商討該區救濟問題參加者有聯總分處主任楊錦魁及儲運局紐局長等
- 二、儲運局交來運赴臨沂物資一批計箱裝奶粉三箱奶水二箱箱裝奶粉三桶麵粉一箱袋汽油十六桶粉油三罐舊衣二包棉絮三噸派員科長前往接收以備起運
- 三、倉庫職員劉金邦調署工作遺缺另派花春林接充
- 四、派員赴東鎮成立台東區急振分會
- 五、繼續在四方港口兩地發放小麥
- 六、擬具第二次難民失業工人貧民及流亡救護員學生登記辦法
- 七、調查各學校教職員及貧苦學生數目
- 八、派員勸察官備臨時收容所所址
- 九、派丁德堂為本署第三工作隊幹事代理總務股

長

二月十四日 星期四 晴

- 一、舉行聯席會議邀請聯總分處楊主任及儲運局紐局長出席
 - 二、派員勸察官備招待所及回籍義民招待所房址
 - 三、市北台東區兩急振分會成立
 - 四、擬訂與難民救濟會合辦收容所辦法
 - 五、與社會服務處洽商今辦工人宿舍平民食堂辦法
 - 六、登報徵求英文譯員
 - 七、派薛慎瑞為本署秘書在署長室服務
- 二月十五日 星期五 晴
- 一、召開第七次署務會報改定於每星期一下午舉行每月第一週並開工作檢討會議
 - 二、本署第三工作隊赴臨沂
 - 三、派員赴海西區成立急振分會
 - 四、派王文生關春池為本署第一工作隊幹事
 - 五、派曹礎書代理本署三等組員
 - 六、派和允倫為本署特種警察團團長為二等組員
 - 七、聘葉紹光等十四員為本署市北台東區急振分會委員。

本署事務會報每週舉行一次，向例由署長任主席秘書主任，各組主任與專門委員皆須出席。計自開始以來已開過九次例會，惟以本報自三月十日印行故不及將以上各會報紀錄一一刊登，茲以第五次至第六次之紀錄先在本期發表。

本署第五次署務會報紀錄

時間 卅五年二月一日下午二時

報告事項

- 一、主席報告：關於上次會議議決事項有所更正各點如下：
 - 甲、上次會議議決「團體發給麵粉個人發給小麥」一案，一律改發小麥。
 - 乙、清苦教職員改予購買平價麵粉。
 - 丙、各組室主任報告：
 1. 振務組報告：查各報社因平價麵粉售價尚未確定，僅有少數擬來預借，總計所需數目不過五百袋。至於各校教職員購平價麵一事，

正向教育局商辦中。
 2. 儲運組報告：關於往中共區域運送物資，與未視察撥洽之情形。

署長指示事項

- 一、本市各報發佈有關本署之新聞，秘書室可剪藏一份，寄送總署編譯處。
- 二、人事室應研究各職員之性格及其擅長，隨時答覆以資分配工作。
- 三、關於文書處理業已決定新辦法，應即照辦。
- 四、衛生組速催轉主任及早回青。

討論事項

- 一、振務組提議：關於工作隊訓練工作，擬請秘書室主持進行。

主席指示：應先組工作隊，已決定派齊慶菊兼任第一隊隊長，即由該隊長負責訓練。
- 二、振務組提議所考取：工作隊員，請早日訓練指導，以便工作。

主席指示：與前項提案同。今次考取工作隊計正取三十二名，備取廿名，在可能範圍內擬備為兩隊。各組室應就主營業務翻譯工作隊員應行注意事項，由人事室彙編工作隊隊員手冊，分發遵守。

臨時動議

一、廳秘書提議：關於檢討會紀錄整理後，似應呈送署長批閱，並分發各組室以作參考。
議決：通過。

二、衛生組副主任提議：各醫院因經費虧虛無法進行可否予以補助。

署長指示：查各醫院對貧民難民是否免費診治，應擬定具體補助辦法及所需數目，簽呈核奪。

三、儲運提議：關於物資分配一項，本署並無分配機構之設備。物資分到本署後，似應預先計劃如何分配。

議決：由秘書室振務組，調查室共企草擬分配計劃。

四、署長提議：總署發給振款一億元為山東急振費。擬先提出三千萬元赴濟南辦理救濟，其餘分配各地方，是否適當。
議決：預先提出四千萬元，每人按兩千元，可救濟兩萬人。

五、署長提議：工作時間是否應按每日八小時實行工作。
議決：按照中央規定之時實行。

第六次署務會報紀錄

時間 三五年二月九日下午二時三〇分

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1. 關於中共區域整理振務一事，經查視察郎恩慈先生接洽辦理之經過。計烟台已運送物資二船臨沂方面預定去卡車十輛內八車載貨物查，二車載汽油。

2. 赴臨沂人員：計聯總方面派三人本署決定派韓主任杜視察及振務組王金銜衛生組王笑封

並利用共區原有救濟機構與其合作。關於如何分配救濟物品，由振務組擬具方案。運輸方面由馬主任接洽，借用運輸隊之車輛。

3. 預定赴濟南辦理急振，因中航機缺乏，業已電請何主席轉李副長官王綏靖司令派機來俟覆電再定。

二、各組室報告：

1. 衛生組報告：一月十日赴濟南調查之經過情形。

甲、衛生事業：調查濟南衛生機構之接收情形及藥品數量，並視察各醫院之經過。

乙、急振方面：因當地無正式救濟機構之設置，與各慈善團體機關連絡，促其成立救濟機構，並調查難民確數使與本署合作。

2. 振務組報告：

甲、關於上次登記難民人數及物品發放數量計：個人數，二〇，八六四人。

團體一三單位，共三，三八六八人。
應發小麥，二四二噸半。

預借平糶麵粉，一，三〇八袋。

協助難胞返鄉共五三人。

支旅費生活費等四五三，七五〇元。

乙、第二次難民登記計七八兩日內共九，一〇〇人。

丙、預定四方港口成立急振分會各一處。

丁、預定派員赴即墨高密一常視察。

戊、關於舉辦工振與工務局接洽之情形。

己、視察官立學校王藝順佳，經費困難，急需本署協助。

庚、回國官目勞工需要本署救濟，現已派連技正交涉房屋以便收容。

3. 儲運組報告：

甲、第一次發放難民小麥人數：二〇，八五一人，連同十一團體共發二四一噸。

(八萬公斤)與振務組所發原數相較少十三人即十三人尙未來領小麥。

乙、二月七日至八日倉庫過磅小麥共一七四七包。二月八日發放第二次登記難民小麥人數三一六一人。

丙、赴烟台物資船所載物資數量。(從略)

丁、關於往臨沂運送物資，方法與責任。與儲運局洽商，裝車時由本署與儲運局及沱車運輸隊，共同裝車簽字，作為儲運局移交本署，再由本署移交運輸隊。俟到臨沂再由運輸隊點交本署接收發放，以明責任。

討論事項

一、振務組提議：在上次發放小麥時有一人持多數領物證之流弊發生，應如何辦理。

議決：劉觀察負責調查後核辦。

二、王出納主任提議：因事業費未匯到需款甚急可否由特別業務費項下臨時墊借急待公決。

議決：臨時暫借壹千萬元，俟事業費匯到再行補還。

三、胡秘書主任提議：奉總署電各分署聘用外籍人員限五日內電覆一案(宜讀原電文)應如何辦理。

議決：秘書室與人事室從速商辦。

臨時動議

林專員提議：因物價高漲本署員役伙食團可否預購平售麵粉以資接濟。

署長指示：關於平價麵粉，現財務廳已派人辦理但平價麵粉乃係對社會者，職員可以平民身份按定規自購，不能以本署名義預購。

4. 王專門委員提議：為便於集覽本署一切業務及對外傳布起見，似應編纂一種簡報或刊物

第七次署務會報紀錄

時間 三五年二月十五日上午十時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

預定近中赴濟辦理振務，行前對於一切事務有所準備故今次署務會議提前舉行。

討論事項

一、儲運組提議：為促動全體職員對工作之努力

及盼發各長官之訓導可否藉舉行紀念週舉行職員全體大會。

主席指示：因工作繁忙不能每週舉行職員全體臨時舉行暫不定期。

二、庶務處提議：本署辦事細則擬妥請討論。

議決：通過並呈報總署。

三、胡主任秘書提議：為考察各級職員工作成績應製考動牌，可否請討論。

議決：通過。

四、王專員提議：本署預定發行刊物，應定何名請決定。

議決：定名為魯青分署旬刊每十天出版一次。

五、胡主任秘書提議：青市各級學校所用木器因戰事損毀，市財政教育兩局皆來請求修製工費，可否予以補助。

議決：先與聯總分處研究。

六、署長提議：本署業務業經展開，對外宣告亦屬要務，應如何辦理，提出討論。

議決：由編譯科負責，各組室供給資料。

署長指示事項

一、為加強工作效率，各組主管者應切實負責領導，推進黨務。

二、人事室會同各組室規定用人數目。

三、各主管對所屬職員應就業務上以詳明指示以利工作。

四、關於撥發濟南救濟款項，預定由膠濟路局兌換。至於如何發放，可先擬定辦法。

五、本署本月份業務費已經撥到，會計室須編造概算簽核。

六、本署濟南辦事處開辦費，會計室可根據前青島辦事處之範圍編製預算，以備參攷。

第八次署務會報紀錄

(第八次起將每星期六日之例會改為星期一舉行，至二月二十五日以前是時署長去濟南未回故將署務會報臨時改作座談會，雖有商討並未決定，故不刊錄。)

時間 三五年三月四日下午二時三〇分

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預定本月五日赴滬向總署報告本署工作情形並請示今後工作方針，請發所需救濟物資，與請派外籍專家來魯青區工作。

本署是新創設之臨時機構，各部門亟應採取密切聯繫。凡屬職員尤須切實合作，務以最犬努力從事救濟工作。

救濟工作乃高尚事業尤其為鄉里服務，凡本署人員切宜耐心，清勤。

討論事項

一、衛生組提案：為本署衛生工作隊擬改組為甲種案。

本署衛生業務，在急救方面所組織之工作隊原有甲乙兩種。甲種獨立，乙種配合其他工作隊工作。但其他救濟工作以「窮」為對象，而衛生救濟工作以「病」為對象，鑒於事實上之需要，似應以甲種組織為相宜。

議決：除工作隊原設之衛生股仍舊設置外，視實際需要另組織甲種衛生工作隊。

二、人事室提案：擬定本署職員請假暫行規則請公決。

議決：修正通過

主席指示：簽到一事各組室派專人負責。

三、總務組提案：本署收文擬請由秘書室核註分發各有關組室處理案。

趙主任：根據本署辦事細則所規定秘書室為各組室之首席，所有收文似應由秘書室批註分發各有關組，室承辦或呈閱。

四、振務組提案：為由各縣來青難民愈聚愈多，如何能使其長期維持生活。

此輩難民一部份為小資產階級之農民，一部份為中產階級小地主，被毀棄家外出，非俟政局澄清無回家之望。應如何計劃能使其長期維持生活。

議決：呈請總署核示。

五、振務組提案：為救濟舊衣價值不一，既不能

多人一件，亦不應一人多件。擬請平價易購布疋施放。

此項衣物皆係西服價值貴賤不一。如果平價出售易購布疋施放時，則以一件西服之售價可製中服布衣數件，既宏實惠，普濟尤多。此專案電請總署核奪，迄未覆示，應如何辦理。

主席指示：此事已擬定摺呈，備面呈 蔣總署長核示。

六、振務組提案：為舉辦工振擬購買工具案。

舉辦工振須購買工具，但因款無着，擬組織難民合作社。以合作社名義向農民銀行貸款以便購買。

議決：採用合作社辦法。

署長指示事項

一、嗣後發放救濟物資時，應預先在發放處所佈告週知，並述明本署救濟之範圍及對象，以免臨時倉促辦理不及。

二、關於外籍人員招待辦法總署已有規定。總務

組應將原辦法譯成中文以作準備，並將英文文件分發外籍人員以作參攷。

臨時動議

署長提議：擬派員分赴濰縣，安邱，昌樂，一帶發放急振款，應如何辦理。

議決：以城廂為範圍，以貧苦難民需要救濟者為對象。大人給二千元，小孩給壹千元。振務組副主任提議：現在本署已經派用外籍人員，為便利工作起見似應添用翻譯若干人。

議決：由本署已登記之英文譯員中選用。

儲運組馬主任提議，本市各報社會經預購本署平價麵粉，現在價格業已規定，似應促其繳納欠款。

議決：函知財務處辦事處。

行總聯總與各分署善救工作彙報

蔣總署長出席聯總理事會議 并被選為主席

聯總第四次理事會議已於三月十五日在美國
西洋城開會，出席者共有四十四國之代表。蔣總
署長已於十一日晨乘機離滬到美，任中國出席代
表，助理者乃我駐美大使館參事陳之邁與總署駐
華盛頓之代表鄒寶南二位。大會已選出蔣總署長
任理事主席之要職。此為聯總成立三年來最重
要之一大集會。議程中切要問題，包括聯總工作
之財源解決，運輸噸位之缺乏，儘量以全世界本
不充足之食糧分配於各貧困國家云。在吾國則請
求增多船運，與食糧之救濟皆屬重要。會議中對
吾國似俱特別示敬。

美紅十字會救濟收復區人民

蔣總署與美國紅十字會駐華分會主任卡爾文有
鑒於收復區內之人民急待救濟，經磋商後，決定

將該會原定運往自由區分發之藥品與醫藥器材撥
給收復區應用。由行總各地分署負責運輸之責。美
紅十字會欲使此計劃早日實現，乃將各省分下列
各區：(一)上海區，包括江，浙，閩，及台灣。
(二)漢口區，包括豫，鄂，湘，贛四省。(三)廣
州區，包括粵，桂兩省。(四)平津區，包括華北
各省。漢口區之負責人培根氏已於上月底到漢，
組織分會，開始辦公。首批醫藥器材早已運抵漢
口。

救濟米二十萬噸運抵九龍 上海

聯總救濟食米於本年一月六日預定以二〇九〇
噸運華。第一批已於上月底由奈克明克號船
運抵九龍，共裝一八一五〇包。第二批則由美李
透拉烏克斯號船運抵上海，計二一四三噸正在起
卸云。

加入聯總之四十八國會議將 於明年在上海舉行

據聯總行總公布新聞第三十三號所記參與聯總之四十八國之會議，將於一九四七年（明年）春間在上海舉行，是乃聯總之最高負責人於一月二十四日在華盛頓所宣稱者。對於舉行此會之種種努力正在直接計劃，與兩個其他一九四六年中之集會合併辦理。上海之聚會將成爲代理事務的清理會議之性質。

國際集會之首次已在大西洋城（美國新澤西州 New Jersey）舉行，第二次則在歐洲行之。如聯總所預期，一年之後，須終結其職務云。（大西洋城之聯總理事會消息見上則）

聯總援助中國物資之預算

聯總負責人士又表明爲使中國與菲律賓人獲得擴大救濟之種々努力雖已作過，而欲求超其已定之配給數則似不易成功。蓋聯總並無附加的資金可以使用，如從他處節縮，挹彼注茲亦非可能。

中國已收到之聯總物資預算數，合計有六億七千五百萬美元。而聯總預定與菲律賓之數乃三百萬美元云。

聯總署長李門請求辭職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署長李門（第一期譯音爲李哈曼。今從定譯，改爲李門）爲健康不佳被迫放棄「善志所在」之工作。其所提辭文中要求聯總署在大西洋城開會時，考慮其辭文「實行選舉余之繼任人」。渠本欲留在迄總署任務完成爲止，後經醫師屢々促其休養，故爾辭職。按李氏係於一九四二年辭紐約州長而就斯職。又聞前紐約市長拉加第亞經聯總中央委會推選繼任聯總署長云。

聯總購紡織機九百架贈予 我國

美內長伊克斯斯前宣佈：美國以紡織機九百架售予聯總，以供中國善後工作之用。此項紡織機，將於三月由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自檀香山運滬。（售價爲一〇五九〇〇美元。）

行總將堵修黃淮堤防

八年戰爭中，黃淮各堤屢被敵人破壞，損害情形，至為嚴重。行總有鑒及此，乃派員視察，歸來報告稱：(一)黃汜區決口長一七〇〇公尺。(二)受災人口六，一三五，〇〇〇人。(三)淹沒土地七，一六〇，〇〇〇英畝。(四)受損農作物每年小麥八七五，〇〇〇噸，稻米六〇五〇噸，棉花二二五〇噸。除黃河外漢水，長江，運河，運河災情之嚴重，不亞於黃河。各流域農作物受害總數，較黃河災區多十倍，受害土地亦廣九倍。現行總聯總已聯合水利委員會等機關，準備全力赴之。在計劃中之工程為：(一)全部堵口，(二)黃河兩岸堤壩全部修復，(三)低面水道危險部份疏濬，(四)淮河堤壩全部修復(五)汜區區包括豫東，皖北，緊急救濟，全部工程費一八五七一四〇〇〇方公尺石，二六八八〇〇〇方公尺樹枝束，七二三六〇〇方公尺高梁。工作程序分三期，每期半年，工人平均每期二七一〇〇〇名。地勢較低各省之救濟計劃，包括漢水，長江，

江，運河，之堤岸修復。全部土工二二八，五九〇〇〇方公尺。工作時間一年，共需七六六〇〇〇工人。全部器材由聯總供給，包括拉鋸條機，鑽石機，輕便鐵路，及輪泥車，裝土小車，空氣壓縮機，鑽土機，割泥機，挖泥車，平土機，壓路機等。政府已允撥五億元進行各項工程。工人給養，糧食由聯總供給，住宿及醫藥衛生等項由行總供給，伙食總數約一三六四〇〇噸。

中國已獲得之物資噸數

聯總總長李門於二月中旬宣稱，聯總一月份有物資十二萬二千五百噸運華。我國所獲之物資總噸數，達前共三十八萬三千九百四十一噸。(但尚未全數運到)，聯總在一月間輸往各解放區家之物資總計達一百萬噸，達前合計超過五百萬噸。中國所獲物資居第五位，其第一位，為希臘，共獲物資約二百萬噸，第二位南斯拉夫一百萬餘噸，第三位為捷克，第四位為波蘭。截至卅四年十二月卅一日止我國所獲物資共二十六萬

一千四百四十一噸，其中食物十四萬七千噸，重建工業物資十萬二千噸，餘為衣服藥品，及復興農業物資。

行總之訓練醫藥人員抵滬

在重慶所辦之訓練醫藥人員，一行總訓練醫藥之專家已於一月末旬抵達上海，對各種醫藥情形之最近發展作公開講演。從二月九日起共講兩星期。講演者與其職任如下：

- 卡台耳小姐 實驗室專家
- 艾格李小姐 公共衛生看護學教授
- 艾爾萊爾士 保健與兒童健康教授
- 愛洛塞耳爾士 畸形矯正外科學教授
- 吉茂耳爾士 肺結核學教授
- 艾特萊爾爾士 內科教授
- 伊雷姆夫人 看護管理(醫院)教授
- 恩格耳爾士 細菌學教授
- 吳爾士 胸部外科學教授

又以行總上海分署衛生組之醫士與行總衛生委員會兩位醫士，上海市政府衛生局之醫士，聯袂

中國醫藥專家與醫士公館之會以已開辦。為此等運銷海關稅收及稅，并對海關稅務者與對海關專家富有興趣者定出公開說明會以公諸於世之法。

行總在滬無限制平售麵粉

據價廉物美，特為配合政府平價政策，緊急措置，採取新辦法，徹底無限制地供應任何人均可自由購買。每袋定價國幣六千元，已首先在滬辦理。不久將遍及全國各地。至原已進行之救濟單糧麵粉仍繼續免費供應。

行總核定煤業善後救濟經費

行總煤業善後救濟經費已核定(一)四億元交與林部為補助全國煤業善後之用。中國向購總各部要求棉花種子四千噸，因運輸困難到滬者只二千五百噸。農林部擬集中運費分發與農民並舉辦棉農貸款，但收稅之權必與賣給附近新設之棉花廠云。

七月以前將有大批肥料運華

聯總之肥料團將起運來華，本年七月以前可望運來四五〇〇噸，將由行總代運，分配各缺糧省份。內有二〇〇〇噸將運交台灣。

曳引機二千架於下半年中運來

聯總分配於吾國之曳引機二千架今年下半年始能運來。現已有四十架小型曳引機運抵滬上。先裝成二十架，將送河南十二架，柳州五架，均作代替農民耕種之用。其餘二十三架將作訓練演習之用，訓練地點分上海，柳州，河南方城縣三處。柳州與方城訓練駕駛員，期限三個月；上海訓練修理員，期限六個月。

行總協助興修蘇北運河河堤

蘇北運河之堤，關係千萬人民之生命財產，抗戰以來即已失修。勝利後政府雖知亟修運河之堤為要務，惟以工鉅費重不易着手。則經行總協助

分籌體力，決以四十萬元作有計劃之興修。並擬派員沿途已乘車輪由鎮江赴高郵勘察云。

行總轉請高級人員視察湘南災况

行總湖南分署，長余錫傳暨聯總專家一行，於二月二十四日離長沙，視察湘南災况。中央社特派記者洪君實隨行，歷時三日。視察結果，以衡陽，邵陽，零陵三縣為最重。據中央社記者報告，三處民房十室九毀，衡陽一市，完全者僅有五幢。各地即有新建造者，不及十之一二。除「住居」外，最嚴重問題即糧食恐慌。分署於各地設粥廠，災民往就食者一廠達三四千人。至糧食軍糧，因饑而死或為飢寒所迫自殺者並非鮮見。零陵大和保鎮鄉鎮已有二四〇餘人，衡陽市內災民投河自戕者，一月中先後凡十餘處。賈子求食者尤為尋常。湖南各縣，四個月來僅一度微雨。目前田野早乾，耕畜缺乏。余分署長由衡到零後，即召集當地負責官員會商緊急救濟辦法，決定：(一)將隨運之首批美麥發放與飢民。(二)零東零

道公路即日開工，盡量收容飢民參加築路。(三)就災重鄉保與籌備，以工代賑。(四)分署撥款交由七區專員，購備種肥料，發給災民。又聞衡陽米價在二月下旬已漲到四八〇〇元一擔，長沙漲到三六〇〇元一擔云。

江西分署之救濟消息

江西分署為擴充農村急賑起見，決以全部經費百分之四十為第二期農村緊急救濟經費。將組成十四個工作隊分赴災情較重之吉嶺等五十三縣工作。其他災輕縣份則列入第三期統籌辦理。

廣東分署分贈舊衣

二月中旬廣東分署接到聯總分與之舊衣五萬份，決分贈赤貧民衆。由各界組織賑發會，二月十五日在廣州市內分十四站開始發配。

冀熱平津分署最近工作

(一)麵粉救濟部分，凡赤貧救濟員，失業工人，返國勞工，重犯等皆發麵粉救濟。平津兩地

計發出麵粉一百〇六萬磅，糶糧三十萬斤。(二)以工代賑部分，分署已與平津兩市府訂立合同，消除兩市水災，修正下水道，由分署墊付工資。雇用貧民兼收救濟之效。(三)義民回鄉部分，已成立遼寧義民招待站，分佈於各交通要口。購付車票。旅費，最近即有由遼寧來之難民一批，到滬復還東北。(四)鄉村救濟部分，冀省平原乃產棉區域現屆下種期。分署已與北平棉產改進所合作，購買棉子發放與棉農。

又聞該分署，長重冠實該工作方針。謂急賑決於三月中旬結束，農辦工廠。(一)與工會合作，扶助小工業自力更生。(二)以四千萬元購棉種，貸予貧苦棉農，北方棉田十分之一可因此得救。該署工作將再增任邱，玉田，邯鄲三組。原有滎縣保定，滄縣三隊熱河辦公處於二月中成立，第一批物資已到期歸還。

又運往北平之糶粉七千餘噸到港，中有四千噸即可發行平售。第一次救濟麵粉已於二月二十八日結束，不領者作廢。平民共發五十萬票，已領者二十九萬張。外有免費者六萬戶，一地即發粉

千噸。

東北分署已機關調查工作

東北分署頃在錦州展開調查工作，將在錦州，遼山，興城，鞍中等十三縣實施救濟。三月十五日並已另派富廣仁等六人赴瀋陽。施賑工作亦將着手辦理。

豫省分署發放急賑

豫省分署已收到八四一三〇袋麵粉，七百包舊衣，一百包舊鞋，當即發放急賑。又該署正着手辦理施放春耕種籽，與黃河水委會合作進行築堤口河河南堤堵塞花園口工程。

聯總在美正徵集船隻作中國之捕魚船

據華盛頓最近消息，聯總總署頃正在美國徵集軍用及海軍船隻與漁船及改裝船隻若干艘，作為中國新組之捕魚船。此項船隊如能組成，則每年在中國沿海前被日本漁人所獨佔之捕魚區域內，

約可獲魚七億磅。

蔣總署長在聯總理事會中力爭食米分配

蔣總署長出席聯總理事會，至美宣言中國雖已開始遭受飢饉，若干區域之人民今已以草泥充飢，中國今日之食糧情形，實較所預料者為惡。梁繼請下一季中予中國以更多之食糧接濟。蔣以阻止目前之危機惡化為更大之災禍，蔣氏於昨夜行抵大西洋城，梁告記者稱，中國於未來如不能獲得四十萬噸食米及七十萬噸小麥，則其飢饉將日趨惡化，上述供應數量可能足適應中國之需要，「余將抗辯對中國需要之任何削減」云。

又聞蔣總署長在聯總理事會中，力爭食米分配。會開遠東方面食米分配之數字，其中中國僅共分有三萬五千噸，而美國內消費，即為十五萬噸。又古巴分有五萬一千噸，馬來亞四萬九千噸，香港三萬四千噸。蔣氏並稱：統計事實，無法加以解釋，而此種分配，實無任何理由。

總署在二中全會七次大會提出之報告

(按總署所提報告臚列詳細，雖已在各報登過，但為關心善教工作者之閱覽查考起見，重印於此。)

總署向二中全會之工作報告，略述如下：

(一)善後救濟之性質範圍；善後救濟總署為一臨時機構其任務在於依照聯合國救濟善後會議各決議案之政策，及我國政府與聯教總署簽訂之基本協定，運用聯教總署供應之物資，統理我國善後救濟工作。善後救濟物資，由聯教總署供給，總數尚未商定。本署提出要求原為九億四千五百萬美金之物資，惟最近聯教總署依據籌集資金，暫定資助我國救濟物資總值六億七千五百萬美元

我方正在交涉增加。同時中央本年度預算，亦列有善後救濟專款四千三百二十億元。此項專款大部用以恢復全國鐵路及黃河長江堤防暨衛生醫院此項專款之動用，須經行政院善後救濟善後委員會之通過。委員會之主委為行政院長，秘書長為行政院救濟總署署長。至於工作範圍，為臨時緊急

救濟與善後二部門。關於救復區臨時緊急救濟，如糧食醫藥住所等項，均由本署辦理；而關於國家經常救濟事業，如安老育幼等項，仍由社會部主管。至於善後工作則採取以工代賑方式。

(二)善後救濟物資之申請到運及其分配；(1)聯教總署項定第一期供應我國救濟物資，總額為五億六千二百五十萬美元，另洋海運運費一億一千二百五十萬美元，總計合六億七千五百萬美元。我國申請聯教總署資助物資計劃，本分為三期，每六個月為一期。本年一月至六月為第一期，總共申請聯教總署資助物資，約三百四十三萬餘噸內計糧食八十萬噸，衣着十四萬三千噸，房屋四萬四千三百噸，醫藥衛生一萬八千八百噸，交通一百零九萬七千噸，農產二十五萬噸，工礦四萬五千六百噸，水利一萬七千五百噸，福利維民八

千一百噸。前項計劃業經聯救總署同意，即將依據各項申請物資之可能採辦情形，分爲五大門類酌爲購備配運。內糧食門計值美金一億一千一百六十萬元，衣着門九千二百一十萬元，醫藥衛生二千四百六十萬元，農業四千二百萬元，交通工礦一億三千六百萬元，總計爲美金四億九千七百萬元。本年六月以後之物資申請計劃，現正由本署會同各有關部會籌擬中，計期約在三月杪可寄交總署。(2) 聯總已運抵我國之救濟物資，據最近報告，截至二月二十日止，共到四十八船物資總噸數約共二十五萬噸。(3) 奉華救濟物資之分配運用，截至本年一月底止，總計運送物資爲一六八，四八二噸，其中運至內地各省者爲五五，七一九噸，在上海出售者一八〇〇噸，交上海分署內振濟之用者約七四五〇噸以上，總計在上海地區處理者爲二五，四五〇噸。餘數八七，三〇〇噸，急待配運中。

(三) 本年中心工作：(1) 輸送難民回鄉：在淞滬桂難民八六〇〇餘人，及民營工廠被毀工人三〇〇人，亦遣送完畢。又由各分署辦理遣送之難民計六六四七九四人，留昆筑各地歸僑已自行返原處者，約一千餘人；由菲島歸國僑民，在滬遣送回籍者，三八三人，在閩厦遣送回籍者，九三二人；由日本歸國僑民，在滬遣送回籍者，三八四人；廣東南洋華僑資助出國者，廿三人，澳洲華工運送返籍者，七五二人。(2) 各地難民救濟，在收復區首應舉辦者，爲難民之緊急救濟，如設立粥廠，分配糧食，或施給衣被，供應食宿，與醫藥衛生等。(3) 醫藥衛生工作：本署向聯合國善救總署申請供應醫藥器材，首六個月爲一九〇〇噸，預計申請總數約三〇〇〇噸。聯合國善救總署贈我國衛生器材，已陸續運交本署接收計二，五三三噸。(4) 協助修築鐵路河堤，主要鐵路及黃河與江漢堤防，均已分別與交通部水利委會計劃合作辦理。(5) 房屋修復。(6) 協助農業復員。(7) 協助平抑物價。

(四) 其他：(1) 協助科學圖書儀器。(2) 與各部會器材利用合約。(3) 聘請外籍專家。(4) 適渡時間工業。結論：綜上所述，善後救濟是目前最重要而亦最艱難工作之一。在各地難民以及收復

區區，當然希望分配所得之救濟物資或款項多多益善，惟善後救濟物資或款項，數量既有限定，而善後救濟又着重積極性之工作，本署祇能依據中央既定方針以及政府與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簽訂之基本協定，一秉大公按照需要緩急，運輸情形，

統籌分配。關於物資或款項之運用，如有困難，詳情請，總署極願各方面依法檢舉，由政府依法嚴辦。本署負責各同人，才能有限，深願隨時切實指示。

來 函

（下面乃即墨中華信義會李牧師寄來者，擇尤錄登，以見待救濟者之心情。）

署長鈞鑒：敬啟者，*數年前曾到貴縣宣主聖道令老太太虔誠信主，*當即為之施洗，那時得聞大名，今悉榮膺救濟分署長職位，*深為難胞慶幸也，倘令老太太蒞青，務請函告，*必登鈞署專誠拜晤啊！

即墨縣區淪陷敵日手中，已八年矣，同胞們在其鐵蹄蹂躪，殘酷凶橫之下，已是難以言語形容，不料勝利來臨後，國內又起了種種的波折，致使即城難胞日積如沙之多。在此米珠薪桂情況中，生活與住處豈不是發生嚴重的大問題嗎？因此，

窮苦無告，走頭無路，無法收容者，隨處可見。幸署長上體天意，下合人需，本人瀕已瀕，人微己微之博愛精神，深蒙校正，甚委員二位竭誠忠實的幹員來即代行救濟，該委員處理有方，作事公正，憐窮苦不支的難胞得到救濟實惠，真是憂者以喜，病者以愈。面有饑色之難胞，而面有喜色了。大家得到的慰安着實廣大！

敝會收有難民百餘名，*看見他們領到救濟之快樂景象，*除了感謝上帝之外，更不能不向鈞署致敬致謝也。

近聞有不少外籍難胞，因遭受了只救濟其本籍人士保長之阻，仍日夜期待救濟。*不幾天內因本會籌備赴青一行，那時定抽暇登鈞署拜謁。此上敬頌道祺。 李伯誠謹上三月十三日。

專載

(續第一期)

善後救濟總署暨各分署聯合座談會紀錄

乙 分署與地方政府及參議會之關係

一、本署之目的，在協助收復區地方建設，恢復經濟，而裕民生，是以：(1)不得向地方政府有任何要求，各分署應通飭所屬，嚴戒不得受民間或地方政府之任何招待供應，或索取一草一木。(2)任何業務，不得託交其他機關代辦，但應竭誠合作；救濟物資，務須直接交與人民。各分署成立時，可由總署通電各省市府，及有關軍政機關，介紹各分署長，並請隨時協助，各分署對地方各級政府行文，以一律用公函為原則。

二、在參議會方面：(1)各分署業務，應據實坦白向其報告說明；對其行文方式，亦以用公函為宜。(2)如有決議，請由分署辦理者，

以不超過總署限制為原則，蓋本署亦受聯總大會決議案之限制，聯合各國均須共同遵守此種情形，尤宜使地方各界切實明瞭。

三、「工振事業」，須請地方政府多加負責設計，施工部份，由地方政府辦理；供給工人及考核設計之得失，由分署辦理，以清責任。

「工振」業務，各分署可與地方政府訂約合辦，但詳細辦理方案，必須明確規定，藉以分明責任。但本署須依下列各項為先後緩急之次序：(甲)在省境者：(一)交通道路；(二)水利及河堤；(三)醫院；(四)小學校舍；(乙)在大都市內者：(一)街道，碼頭；(二)醫院；(三)市場；(四)水電，(五)小學。惟學校之

救濟，困難最多，本署祇可協助修復房舍，不能負擔任何經費。與地方合作經濟事業，務須注意重復抵觸，以節支出。工振待遇不妨稍優，以使災民於工程完竣，可有餘資自立謀生，被救濟之難民除老弱外，必須勸其參加工作，否則立即停止救濟，如遇難民不敷工作時，亦可招工補充，其待遇可與難民同。

四、其他救濟事業：本署業務及物資，並係供給「收復區」受戰事直接間接損害人民之用，故凡在收復區內所受一切災害之救濟，各分署應立即籌劃佈置舉辦，並報告總署。

丙 分署與民衆團體之關係

一、各分署審議委員會，應延攬當地公正人士參加，由分署遴選後，呈報署聘任，該會所有決議，總署仍保留去取之權。

二、各種人民團體，對本署工作有協助之處，自當竭誠歡迎，惟首須審核其設備，經驗與成績，如屬優良，可與簽立合約，予以助

力，使增加設備，提高效能。但以事先簽訂明確合作辦法為原則。

丁 分署與外籍人士之關係

分署外籍人員必多，且當地教士及外籍慈善團體，分佈各地亦夥，與其相處，最宜(1)開誠佈公；(2)儘量利用其原有機構之物力；(3)財力；(4)人力；(5)力謀自主自動，外籍團體在國內某地工作，其允可之權，操在我國，不可遷就通融，惟與之配合工作，切忌敷衍因循，最需迅速努力。凡在本署範圍以內事務，逕可合作着手舉辦；(1)所聘外籍專家，以不負行政責任為原則，外籍人員工作分配辦法，當儘速擬訂公告者；(5)如有錯誤，應當糾正，分署設外籍顧問，其地位在分署署長及副署長之下，其他外籍技術人員，應隸屬於服務機關各單位不主管長官，與其他職員同，各該主管長官，應審核其工作稱職與否，至其個人行為，則由聯總負責。

戊 衛生醫藥事項

一、收復地區醫藥衛生工作，應首先開始，本署

衛生器材之分配辦法訂定後，即可將器材藥物分裝成套，分發各分署應用，全國所需款項之一千餘萬元，應儘速就地原有醫院設備，充分利用然後再行添設，儘於最短期內全部成立。

二、國內醫院分配地點，須修正，國籍醫生，為數甚少，較大醫院，似須添聘外籍醫生協助，務使杜絕各地瘟疫，更不使流傳國外為

目的，中國紅十字會醫隊大隊，共五十隊，每隊六人，合三百人，由另一財源供給經費，可繼續協助本署工作，其合作辦法，正擬訂中，俟再通知分署知照。

三、明年擬發動全國戒烟運動，以期增強民族健康，提高國際信譽。

四、關於衛生救濟事項，衛生委員會已印有小冊分發分署及各地人民閱覽參考。

善後救濟總署暨各分署負責人員座談會

第五兩次會補充紀錄

甲 總分署之關係

一、財務處理

(1) 分署係業務機構，其財源為聯總物資出售所得之款項。但物資出售，其價格高下殊無把握，因業務經費，甚少伸縮餘地，故分署應與地方上一可靠銀行發生密切關係。分署款項存入銀行取息，必要時亦可向其貸款。但

存款利率與貸款利率，相差不能超過二厘。此一銀行之選擇，以國家銀行為原則，省立銀行亦可，如為私人銀行，必須報經總署許可。

二、物資儲運

(1) 總署儲運應為辦理接收儲運總聯物資起見，將在上海，九龍，大連，青島，設立儲運局及管理局。

三、物資分配

(1) 各分署所需善後救濟物資，總署根據地方戰時破壞及戰時天災之程度，作合理之分配，不以人口地域多寡及大小為比例，分署區內之物資分配，亦復如此。

(2) 一省一分署區域內之物資分配，由各該分署徵求審議委員會意見，擬具方案；數省一分署區域內之物資分配，情形複雜分署應表示意見，由總署核定。

(3) 整個物資分配方案，因未得聯總供給物資之總數，未能擬定，現用分期分配辦法。

(4) 分署不能出售物資，即因特殊情形，需要出售時，須經總署許可，出售手續，應妥慎嚴密，並邀各方人士參與其事，以昭公允。

(5) 教育文化事業，不在善後救濟範圍之內。

四、振興業務

(1) 破壞程度極大地區，協助地方建築臨時平民住宅，有地產而無資建築者，可貸予建築費百分之十至二十，餘向銀行借款。

(2) 難民救養工作辦法，正編擬一小冊，即將脫稿付印，印就分發各分署參考。又擬一最近三個月各分署之振恤工作計劃，最主要者為實行以工代振辦法。

(3) 辦理振恤事業，切不可假借後濟人民之名義以救濟失業官僚，蓋救濟事業機關，並非難民收容所，更非官僚收容所。

五、調查工作

(1) 分署調查工作，首重情報，並注意：(一)當地交通狀況；(二)煤之生產與供應情形；

(三) 衣着所需之棉紗布產銷情形；(四) 農業生產與種籽，農具，肥料，需要情形；(五) 民生日用必須品及聯總出售物資之市場價格，隨

時向總署供給情報。

(2) 總署視察人員，與調查處均有聯繫，就視察各地情形所得，提供意見，各分署可與視察人員檢討工作，交換意見。

(3) 總署視察人員出發工作，可以中外籍人員各一人合為一組，同時視察，以期聯繫配合。

六、編輯工作

(1) 本署各種法令，正着手彙編成集，一俟編印完竣，即分發各分署參考。

(2) 歷次總分署負責人員座談會記錄，將綜合整理後，即印發各分署參考。

七、衛生醫藥

(1) 接受本署協力恢復之各醫院，應辦理施診，不許以本署之物資營利。

(2) 各分署即遇所屬醫師請購藥品，須向總署請示，以防流弊。

(3) 善後救濟物資尚未運到，我國目前所需之藥材，尚由衛生署就庫存及向其他機關儘量撥

借應用，將來在運到物資內撥還之。

八、其他

(1) 總署辦事採分署負責制，各分署對各處應可直接行文，各分署於相當時期，亦可准許各組直接向總署有關處接洽公事，各分署經辦往來文件，須簡明迅速。

(2) 總署無線電訊網未成立前，暫借中央通訊社電台收發電訊。

乙 分署與地方政府參議會之關係

一、分署與地方政府間之情感，應力謀融洽，不加重人民負擔。

丙 分署與民衆團體之關係

一、分署審議委員會內部意見不能一致時，可請示總署解決。

丁 分署與外籍人士之關係

一、分署須與三種外籍人士接觸：(1) 聯總派來

中國服務之醫生及技術專家，在分署業務上對長官負責，主管長官應付以職責，考核其工作，至其個人行為，則由聯總負責；(2) 聯總在各分署所在地設立之辦事處人員，各分署應與其密切合作，相處宜開誠佈公，彼

等有所建議，可以考慮，不一定完全接受，是項辦事處經費關係由聯總負擔，分署最多祇是短時期之墊付；(3) 當地教會及外籍慈善團體人士，應與之合作，並充分利用及協助其原有機構，辦理善後救濟事業。

善後救濟總署所屬機關財務收支稽核暫行辦法

一、本署各廳處及各附屬機關，財務收支之稽核，除有關法令另有規定外，在本署稽核規程未令頒前，依本辦法辦理之。

二、本署各廳處及附屬機關，就其主辦業務，運用經費之收支，本署主管稽核部份，得隨時派稽核人員，實施查核，如有諮詢，應由各主辦人解答，不得隱匿或拒絕，其有機密性質者，稽核人員，應負嚴守秘密之責。

三、本署各廳處及各附屬機關，發放各項經費處理現金，票據，或其他有價證券之收支時，應將收支憑證，連同原始憑證，及其他有關證件，一併送駐在各該機關稽核人員，或受命兼理稽核

職務人員核簽，非經核簽，不得收付款項，前項規定，對於其他記賬憑證之核簽準用之。

四、本署各廳處及各附屬機關，非因確實緊急需要，呈奉最高長官批准，交由本署主管稽核部份核簽，不得向銀行透支，或借押款項，但屬各分署，如因目前匯款有困難時，得斟酌實際需要，先向所在地國家或地方銀行，洽訂透支合約，其條件應呈經總署查核，俟該項困難解除後，仍按上開規定辦理，前項透支或借押款項，應悉數轉存國家銀行，開立該機關透支經費存款戶，並應由該支用機關，按旬編造該項現金出納表，送駐在各該機關稽核人員，或受命兼理稽核人員

員查核，仍按旬將該項現金結存數電報本署主管稽核部份備查。

前項透支或借押款項，由該支用機關，領取存款撥還時，仍應報由本署主管稽核部份查核後，方得補款撥還。

五、本署各廳處，及各附屬機關，應將各項日報逐日送駐在該機關稽核人員，或受命兼理稽核職務人員簽核證明，遇必要時，稽核人員得隨時檢查有關各項簿籍表報及其他有關文件，并與憑證票據證券及現金財務等核對，但現金出納表及庫存表等，應每日填具一份送該稽核人員備查。

六、本署各廳處及各附屬機關，於每月終了後應依法分別編製各項會計報告三份送駐在各該機關稽核人員，或受命兼理稽核職務人員初核證明一份留存備查，一份送本署主管稽核部份覆核，一份送本署主管服務部存查。

各項表報格式暫依本署財務會計制度之規定。七、本署各廳處，及各附屬機關，管轄工程，及購置變賣，各種財物物資之開標，決標，驗收或比價應通知駐在各該機關稽核人員，或受命兼理

稽核職務人員臨場監視，其有不合法定手續，或與契約章則不符者該監視人員，應負糾正之責。

八、本署稽核人員，或受命兼理稽核職務人員於執行職務之際，發現該機關經手人，處理款項或財務違反法令，或其他不法情事時，除口頭指導糾正外，應即據實通知該機關主管長官處理并儘速報告本署主管稽核部份核辦。

九、本署駐外稽員，或受命兼理稽核職務人員，應於每月終了後，並編稽核月報表，連同預算決算比較明細表，逕送本署主管稽核部份備查。

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署主管稽核部份，隨時呈准修改之。

十一、本辦法自令頒之日施行。

總署已分配糧食九萬多噸 救濟各省

總署分配廳，自去年十一月七日起，截至二月廿日為止，業已配給各有關機關之糧食共達九萬九千三百八十五噸。計：(一)小麥共計一二萬九千五百六十六噸。就中配給行總署熱平津分署七萬九千五百六十六噸。魯青分署一萬〇〇〇噸。湖南分署二萬〇〇〇噸。蘇寧分署二萬〇〇〇噸。(二)聯總麵粉共計二萬五千〇一七噸。就中配給晉綏察分署六萬〇〇〇包。冀熱平津分署二萬九千〇三九包。河南分署八萬〇〇〇包。湖南分署一萬九千〇〇〇包。湖北分署四萬九千二百八十八包。上海分署六萬四千〇〇七包。浙閩分署五萬〇〇〇包。廣東分署六萬七千二百〇〇包。廣西分署五萬〇〇〇包。(三)濕製麵粉共計四萬九千八百九十八噸。就中配給東北分署九萬二千〇〇〇袋。冀熱平津分署一萬八千四百〇〇〇袋。魯青分署一萬七千四百八十九袋。河南分署二萬八千一百一十一袋。湖南分署三萬四千四百〇〇〇袋。湖北分署一萬六千九百二十四袋。

江西分署一萬三千八百〇〇袋。安徽分署一萬九千五百〇〇袋。蘇寧分署一萬四千九百五〇〇袋。上海分署七萬六千五百〇九〇袋。浙閩分署一萬九千八百三十三袋。台灣分署一萬二千三百〇〇〇袋。廣東分署二萬三千〇〇〇袋。廣西分署二萬三千〇〇〇袋。(四)碎麥子共計八萬九千一百九十二噸。就中配給上海分署三萬三千三百八十五袋。(五)雞蛋麵共計二萬七千二百噸。就中配給上海分署一萬七千二百噸，其他分署共八萬三千〇〇〇箱。(六)牛奶粉共計三萬一千八百三十三噸。就中配給行總署八萬四千二百九箱。東北分署八萬一千七百一箱。晉綏察分署七萬一千五百〇箱。冀熱平津分署一萬二千二百一十五箱。魯青分署一萬三千六百六十四箱。河南分署九萬三千九百箱。湖南分署二萬三千〇〇箱。湖北分署一萬七千九百七十七箱。江西分署六萬六千七百四箱。安徽分署六萬二千〇〇箱。蘇寧分署二萬一千〇五十五箱。上海分署五萬九千三百九箱。浙閩分署八萬二千三百五箱。廣東分署四萬二千四百八箱。

聯總會議開幕

杜魯門總統致辭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理事會第四屆會議，於十五日在大西洋城開幕，杜魯門總統致辭如下：余於最近聯總理事會各理事蒞美之際，先願對現實痛感糧食缺乏之苦之各國，略表示余之衷心同情。敝國人士現已一致努力，擁護緊急節食運動，意在盡量節省吾人之糧食，以供輸入世界各地之饑民。至於聯總所從事之偉大工作，注意國際共同合作，以達和平目的之可能。其最足令人欣慰之證據，莫過於聯總各種成就之記錄。其間雖有無數阻碍與挫折發生，然今已明確證實，聯合國之意志一經明白宣布，即可採取迅速而有效之行動。關於聯總之創立，美國曾盡一份子之責任，美國曾予聯總以全力支持。使此種支持維持不墜，乃余之目的。余深知倘聯合國實踐其對解放國之諾言，則當今首要之事，厥為適應聯總之急需。余以採取各種實際步驟，保證美國將不至落於

世界其他供應國之後，供給解放國迫切需要之稀少糧食。余認為聯總係聯合國處理此種危機局勢之最良機關。敝國所採取之緊急步驟，其目的即對聯總之支持更進一步。余毫無猶豫，茲在堅決重申前言美國政府誠心願與自各方支持聯總，以完成其廣大之工作。聯合國幸而能創立此一機構，在履行其最初與最緊急之和平工作中，成績竟能如是之美滿。余相信聯總之最高成就，可鼓勵聯合國將聯總及其他正在創立中之國際組織，視為和平機構不可或分之部份。此種和平機構，乃吾人朝夕不忘，為世界盡力保證者也。